

**南京市第二医院（南京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）**  
**2020年公开招聘卫技人员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**  
**知暨考生承诺书**

一、考生应在考前14天申领“苏康码”并每天申报健康和行程情况；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应在考前完成14天集中隔离且2次核酸检测为阴性。“苏康码”为绿码并报告旅居史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 $<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，并无干咳等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。参加笔试的考生应自备不少于2个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，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三、考试当天持“苏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、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应配合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；考试当天签到时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体温异常等可疑症状的考生，应配合安排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因上述情形被送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或被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考生，或集中隔离期未满、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、复阳期、出院隔离期，以及因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，视同放弃考试资格。

四、参加笔试的考生，须按照医院通知的时间、地点进行报到，并配合工作人员进行行程和健康情况查验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

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并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诚信档案，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五、考生签署本承诺书后，如疫情防控有新要求，我院将及时通知面试考生，考生应服从防疫要求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南京市第二医院（南京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）2020年公开招聘卫技人员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”

承诺人：

公民身份号码：

2020年 月 日